公司代码:603918　　公司简称:金桥信息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桥信息	60391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冬冬	邵乐、姚明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宝石园 25 号楼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宝石园 25 号楼
电话	021-33674997	021-33674396
传真	021-64647869	021-64647869
电子信箱	gaodd@shgbit.com	shaole@shgbit.com;yaoming@shgbit.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近年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已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发展和促进社会生产效率提升的强大动力,信息产业受到越来越多国家和地区的重视,我国政府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通过完善顶层设计和决策体系,加强统筹协调,作出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坚持体制创新与“互联网+”融合促进。强化互联网思维,推动政府管理创新与互联网、新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推进审批服务扁平化、便捷化、智能化,开启信息化发展新征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要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提升通信设备、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软件等产业水平。随着数字化浪潮的不断推进,我国数字经济的发展布局越发明晰。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国务院印发了《“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时期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明确坚持“创新引领、融合发展,应用牵引、数据赋能,公平竞争、安全有序,系统推进、协同高效”的原则。

《规划》部署了八方面重点任务:一是优化升级数字基础设施。加快建设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进云网协同和算网融合发展,有序推进基础设施智能升级。二是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作用。强化高质量数据要素供给,加快数据要素市场化流通,创新数据要素开发利用机制。三是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全面深化重点行业、产业园区和集群数字化转型,培育转型支撑服务生态。四是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增强关键技术创新能力,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营造繁荣有序的创新生态。五是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提高“互联网+政务服务”效能,提升社会服务数字化普惠水平,推动数字城乡融合发展。六是健全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强化协同治理和监管机制,增强政府数字化治理能力,完善多元共治新格局。七是着力强化数字经济安全体系。增强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提升数据安全保障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八是有效拓展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加快贸易数字化发展,推动“数字丝绸之路”深入发展,构建良好国际合作环境。围绕八大任务,《规划》明确了信息网络基础设施优化升级等十一个专项工程。

2024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数据局综合司印发了《数字经济 2024 年工作要点》,明确指出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高“互联网+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养老、教育、医疗、社保等社会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动城乡数字化融合,打造智慧数字生活。同年 5 月,国家数据局正式发布了《数字中国建设 2024 年工作要点清单》,围绕高质量构建数字化发展基础、数字赋能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强化数字中国关键能力支撑作用、营造数字化发展良好氛围环境等四个方面部署重点任务。未来,国家数据局将会同有关部门抓好各项任务落实,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充分发挥数据要素潜力,全面提升数字中国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进一步赋能经济发展、丰富人民生活、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到 2025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将达到 10%,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初步建立,产业数字化转型迈上新台阶,数字产业化水平显著提升,数字化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展望 2035 年,力争形成统一公平、竞争有序、成熟完备的数字经济现代市场体系,数字经济发展水平位居世界前列。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我国软件企业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根据工信部数据,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收入规模由 2015 年的 42,848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154,831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13.71%。2025 年,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106,366 亿元,同比增长 14.7%,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68.7%。其中,云服务、大数据服务共实现收入 16,230 亿元,同比增长 13.6%,占信息技术服务收入的 15.3%;集成电路设计收入 4,421 亿元,同比增长 18.9%;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收入 14,855 亿元,同比增长 12.7%。

随着国家政策的深入推进和贯彻落实,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将加速渗透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软件产业服务化、平台化、融合化趋势更加明显,产业整体将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态势。

2、行业的周期性

我国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新兴行业,目前尚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各大中型企业、政府、军队、司法、交通、能源、金融、电信、文教卫生都产生了较大的信息化建设需求。随着国家支持新兴产业发展战略政策的深入实施和相关技术的进步,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及服务将呈现出应用范围不断拓展、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业务量快速增加的态势。因此,本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当前我国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企业数量较多,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企业多以向某一种类或面向某个特定行业/领域/客户类型的提供解决方案为主,大型综合类企业较少。

公司自成立 30 年来,始终专注主业,秉承“真诚是金,共享为桥”的核心价值观,充分发挥信息化领域综合优势,紧密围绕“人、信息、环境”三要素,以服务“人与人、人与信息、人与环境之间的沟通”为主线,坚持“AV+IT+ 软件”的融合能力,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慧空间解决方案及服务。近年来,在“自主开发转型、服务化转型和平台化转型”的战略部署下,公司不断适应新的环境,持续扩展服务空间的边界,提供深入定制和平台化并行的服务,形成了新的业务结构。凭借智慧场景解决方案、智慧建筑解决方案、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成为国内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及服务专业提供商中的领先企业之一。目前公司各主要产品在技术水平、工程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均具有独到的优势,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占据了重要的市场地位。

1、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与概述

公司秉承“真诚是金,共享为桥”的核心价值观,从客户业务需求出发,以信息技术为载体,叠加行业应用,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及服务。

信息化建设始终围绕着“人、信息、环境”三要素,服务于三者的“沟通与交互”。随着沟通空间的不断外延,信息化程度不断提高,公司的业务环境在不断发生变化。传统会议室空间主要服务于“人与人沟通”,多媒体会议系统通过增加对“人与信息沟通”的服务,从而更好地服务“人与人沟通”,这样的模式和需求同样出现在政务、司法、指挥、教学和展示等一系列场景空间中;随着各项基础设施的数字化和智能化程度不断提高,在相对更广阔开放的空间中,如公共服务大厅、办公大楼、制造工厂以及家居场所,“人与环境沟通”的需求逐渐显现并不断深入;随着网络基础设施的完善和移动互联网的普及,人与人在虚拟环境中的沟通需求也随之爆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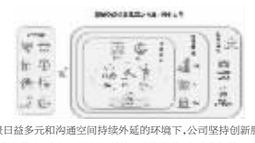

在沟通内容不断丰富、沟通场景日益多元和沟通空间持续外延的环境下,公司坚持创新服务理念和服务模式,拓展服务广度和服务深度,始终以服务“人与人、人与信息、人与环境之间的沟通”为主线,充分发挥信息化领域综合优势,面向政务、司法、教育、医疗健康、金融等国计民生行业及大中型企业,融合客户需求,叠加行业应用,打造智慧空间信息化系列解决方案,并持续保持领先。

公司将传统优势产品“多媒体会议系统”向以“沟通交流协作”为主要需求的多样化场景进行延伸和扩展,在形成科技法庭、应急指挥等产品的基础上,又进一步应用于教育、展示等场景,服务于客户在新场景下在一个空间中或多个空间之间的“沟通”需求,并开发了以 Space365 为核心的空间与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综合管理解决方案,整体打造出公司新的优势产品“智慧场景解决方案”。

公司又将业务从相对封闭狭小的专用型“会议空间”或“类会议空间”向更为广阔开放的通用型“建筑空间”延伸,以空间使用者的行为及目的为出发点,根据用户的业务特点、管理路径等需求将建筑或建筑群空间的结构、系统、服务和管理进行融优化设计,积极发挥自身在网络化、信息化、智能化领域的技术优势,形成“智慧建筑解决方案”。

公司进一步将业务从“实体空间”向“虚拟空间”延伸,基于对客户业务流程和管理需求的深刻理解,凭借自身积累的行业知识和开发能力,同时从横向和纵向拓展延伸业务范围,运用云计算、大数据以及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

2、公司主营业务分类

按照产品进行分类,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智慧场景解决方案、智慧建筑解决方案和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

(1)智慧场景解决方案

以多媒体信息技术为核心,结合物联网、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面向会议、教育、指挥、展示等一项或多项需求提供特定的空间解决方案及服务。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从信息化工程的设计、实施到运维保障,为客户提供场景空间全生命周期的服务。

按照主要的应用场景,智慧场景解决方案主要分为以下几个类别。

① 会议空间解决方案

会议空间解决方案是为小型、中型、大型会议、远程协作会议、多功能会议等以“会议沟通”为主要需求的应用场景所提供的解决方案,以实现高效沟通为目的,以音视频技术为基础,方案涵盖视频显示系统、会议发言系统、音频扩声系统、信号切换系统、智能控制系统等基础功能,同时,根据用户特定会议需求,提供云视频交互、点名签到、电子投票、预订管理、电子会务、无纸化阅文等定制化功能。会议空间解决方案将实现会议空间智能化、互联化、感知化,提升会议体验,提高会议效率。

典型项目:上海重大政务会议电子会议系统、上海市政协电子会议系统、上海市档案局智能化会议系统、长鑫科技集团会议室新建及改造 IT 设备系统项目、唐安华为云数据中心项目 C 区 AV 系统项目等

② 教育空间解决方案

教育空间解决方案围绕“互联网+”核心理念,以云计算、物联网、IaaS/PaaS/SaaS 为技术支撑,云服务为终端展现,构建一个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将各方资源整合、共享、应用并融入到教学、管理等领域,内容涵盖智慧教室、智慧会议室、综合弱电智能化等各系统,同时定制开发校园云视频交互、教学行为分析、校园综合管理系统,最终实现智慧教育的功能及特色。金桥智慧教育解决方案主要针对高校、职业院校、商学院、中外合作院校、国际学校、党校、部队院校、企业类培训机构等,充分满足各类复杂、多样、灵活、定制化的教学需求。

典型项目:中欧深圳新校园项目、浙江大学智慧教室项目、清华大学融合式智慧多媒体教学环境建设项目、华为大学智慧教室项目、华东师范大学小教楼和电化教学楼多媒体项目等。

③ 指挥空间解决方案

指挥中心空间解决方案是为协调不同区域与部门,实现信息汇聚、统一指挥、快速反应、联合行动等功能而设计的完全智能化、可视化、数字化、协同化的综合指挥调度整体解决方案。具有智能调度、综合呈现、协同指挥等三大功能,以及系统备份能力,具备高度的可靠性。广泛应用于通信、电力、军队、政务、法院、民防、海事等行业。实现更为科学的调度决策支持,各点信息的快速共享,从而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响应速度和工作效率。

典型项目:上海市城市运行中心指挥大厅信息化项目、上海市民防指挥中心、上海市干部保健事务中心综合保障指挥系统项目、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民用飞机试飞中心东营基地指挥厅项目等。

④ 展示空间解决方案

展示空间解决方案是提供具有科技感、体验感、互动性、高度智能化、数字化的多媒体交互/商业展示解决方案。通过人机交互、增强现实、虚拟现实、全息影像、光雕投影、多点触摸、360 度幻影成像等前沿技术,实现人与信息、人与空间的互动,广泛用于科技馆、主题场馆、大中型展厅等。以数字媒体搭建科技感的展厅,以高端智能呈现不一样的用户体验。

典型项目:华为黄大年茶思屋项目、上海图书馆东馆区域全媒体阅读服务系统项目、MercedesMe 成都展示中心、星巴克上海太古汇旗舰店、蔚来汽车 Powerall 项目、华为供应链数字化运营中心视听系统项目、拈花湾尼山会堂会议系统项目等。

⑤ 综合空间管理解决方案

综合空间管理解决方案基于移动互联网空间服务体系,结合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技术,以 Space365、信息屏、导引看板等软硬件为载体,通过 IoT 和云平台的整合,帮助客户提升空间服务效率。方案涵盖空间预约、资产控制、运维保障、空间数据分析等系统,可灵活应用于会议室、教室、报告厅等封闭空间,也可以适用于办公工位、走廊等开放空间。实现空间管理高实时性、远维互联网化及流程可视化。

典型项目:三一集团全国空间管理项目、字节跳动会管集成项目、米哈游多媒体建设项目、高校空间管理平台(浙大、清华、同济、中欧等项目)、上汽大通会管项目。

(2)智慧建筑解决方案

以建筑物使用者的行为和目的为出发点,根据用户的需求将建筑物的结构、系统、服务和管理进行最优化组合,打造智能化、数字化和信息化楼宇系统,从而为客户开展业务提供一个高效、舒适、便利的人性化建筑环境。智慧建筑解决方案以设计、集成、维护服务为主,方案包括整个楼宇或者建筑集合的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机房工程及弱电防雷系统、安防监控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升降旗控制系统、时钟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等。

按照建筑类型,智慧建筑解决方案主要分为以下几个类别。

①智慧办公建筑解决方案

智慧办公建筑解决方案为各类企事业单位提供与其业务信息化高度融合的定制化服务,通过将传统通讯信息设备、智慧安防、信息化应用、楼宇设备控制和信息机房进行集成,为该类型客户解决了业务系统和基础智能化/弱电设施专业程度高、管理难度大、难以有效整合的痛点。

典型项目:山东省博兴县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信息化项目、重庆江北区法院检察院政法业务综合楼配套工程-法院弱电配套暨智能化系统项目、静安体育场项目、上海大数据中心项目、吉林智慧政法应用中心等。

②智慧工厂建筑解决方案

智慧工厂建筑解决方案主要服务于智能制造大背景下的智慧园区/厂区管理,通过对生产管理系统、信息系统和软件平台的整体集成,建设全球领先的智慧工厂整体信息管理解决方案,能最大限度的满足工厂各项业务要求、满足系统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的管理使用需求,能适应生产领域新技术的发展。

典型项目:上汽通用泛亚金桥新园区、远景能源园区等。

③智慧家居建筑解决方案

智慧家居解决方案是指利用物联网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自动控制技术、音视频技术将家居生活有关的设施进行集成,方案涵盖照明控制、环境控制、音视频、智能感知、人工智能交互、远程控制管理等系统,构建高效的住宅设施与家庭日程事务的管理系统,提升家居安全性、便利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功能。

典型项目:前海嘉里中心公寓智能家居项目、上海淡水湾二期智能家居系统项目、海天智能家居一期项目等。

(3)大数据及云平台服务

公司核心优势业务的纵向延伸,以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为主,开发新的业务模式,深入解决客户在业务流程和内部管理的需求,打造统一平台,解决客户业务痛点。

①基于云平台的行业定制服务

公司在深刻理解特定行业的业务特点和管理需求的基础上,以金桥云视频平台赋能与客户业务应用为目标,以金桥云视频交互技术及平台服务能力为支撑,为行业客户提供嵌入于客户业务流程中的定制化的虚拟空间协作沟通交流工具。公司提供的 ToB 服务与市场上 ToC 产品的主要区别在于强化了对安全性的保障。公司云视频平台全面满足等保三级要求并通过测试认证,平台以全封闭的方式管理虚拟空间,将每个空间与被授权入员的账户绑定,保证未授权的人无法看到和进入该空间,同时采用全链点到点加密技术,保证空间内的传输数据在中途不解密,保障会议安全性,满足政务、大型企业客户对安全性的要求。

典型项目:云南省政协“网络议政,远程协商”系统、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市、县三级)值班室远程会商系统、全国四级法院互联网应急调度服务平台等。

②OSC2 云运营服务

OSC2 云运营服务平台作为行业创新的完整运营服务云中心,是公司针对各行业用户、系统集成商、终端渠道销售商等开发的以工程管理、运营服务为核心的服务中心。

OSC2 运营平台对内开启了工程项目管理新时代,通过管理平台可使得现场项目经理和执行人员实现交互管理、实时监控、相关关键节点管控、后台提示跟踪督查及排除项目难点问题等,从而大幅提升了项目管理效率及效果。

OSC2 运营平台对外开创了运维服务新模式,平台前端有运维工程师现场支持,后端有专家团队技术支持,基于运维管理软件和云平台的运用,打造“人、事、物、流程”为一体的综合管理体系,从而大幅提高了运维效率和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更为迅捷和高效的服务。

典型项目:全国法院智慧执行运维服务、华为深圳、东莞、上海、北京等地 2,500 间会议室云运维服务、上海市 22 家公证处智慧公证设备运维服务。

3、经营模式

作为国内智慧空间信息化解决方案及服务专业提供商,公司主要以招投标和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取工程项目合同。向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研究开发、软硬件整合、安装调试和后续维护在内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同时,亦通过其他供应商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解决方案。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423,318,464.32	1,607,154,340.87	-11.44	1,656,658,12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6,942,561.17	1,067,073,661.17	-5.64	1,120,497,486.45
营业收入	692,627,581.65	699,201,688.93	-0.94	932,021,548.01
利润总额	-58,421,600.36	-72,774,799.07	不适用	27,911,402.1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92,627,581.65	699,201,688.93	-0.94	932,021,54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56,495.47	-60,834,976.87	不适用	25,620,04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716,941.11	-66,643,778.47	不适用	14,884,99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97,941.64	85,426,939.09	-40.42	62,774,81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4	-5.50	减少 0.04 个百分点	2.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7	不适用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7	不适用	0.0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1,104,668.59	172,120,924.20	153,651,158.94	265,750,82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53,186.78	-17,557,794.94	-18,922,911.41	2,477,39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768,142.54	-18,521,856.69	-16,409,940.40	-2,017,00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24,900.21	-23,948,568.75	41,177,100.58	106,994,300.0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8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32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国坤	0	66,646,939	18.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8,692,156	5.1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史平	0	5,840,510	1.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3,081,829	3,081,829	0.84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56	2,700,056	0.74	0	无	0	其他
黄广雄	1,858,700	1,858,800	0.5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信息产业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53,900	1,853,900	0.51	0	无	0	其他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0	1,851,608	0.51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均衡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1,500,000	0.41	0	无	0	其他
章冰烨	0	1,444,95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金国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史平、章冰烨为公司发行人股东;金史平为公司现任董事长,且为金国坤的堂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内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披露《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公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与国泰海通签订了保荐协议。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海通承接。公司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国泰海通、银行重新签署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8 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46,633,418 股新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6,633,41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6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6,745,647.70 元,扣除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9,543,098.0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202,549.62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3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于近日与国泰海通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金桥智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智行”)与国泰海通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签署后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户名称	募投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云架构的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	452081233132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	8110201012901300992
上海金桥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44600210808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08889610605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	98990078801100001541

三、《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协议,公司简称“甲方”,开户银行简称“乙方”,国泰海通简称“丙方”。《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的相关要求,丙方已经向甲方、乙方告知有关廉洁从业的规定,丙方将遵守法律法规,公平竞争,合规经营,不直接或者间接收受或者向他人输送不正当利益或者谋取不正当利益。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杨帆、方亮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6、甲方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甲方应当及时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三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四、《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协议,公司简称“甲方一”,金桥智行为“甲方二”,开户银行简称“乙方”,国泰海通简称“丙方”。《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一的全资子公司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方一、甲方二及乙方三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的相关要求,丙方已经向甲方一、甲方二及乙方告知有关廉洁从业的规定,丙方将遵守法律法规,公平竞争,合规经营,不直接或者间接收受或者向他人输送不正当利益或者谋取不正当利益。

3、丙方作为甲方一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杨帆、方亮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6、甲方二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本协议自甲方一、甲方二、乙方、丙方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6-016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15.65 万元,期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5,645.05 万元。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出现亏损,结合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